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交通事故隐患即时治理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YSGL[2023]001GK

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永盛联合(杭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通事故隐患即时治理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3月10日9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2月%20%20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SGL[2023]001GK

**项目名称：**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通事故隐患即时治理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000000元

**最高限价（元）：**1000000元

**采购需求：**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通事故隐患即时治理主要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服务期限：**壹年（以合同签订时间这准）。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有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3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3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3月10日9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3年1月29日和2023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在线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不赴现场领用；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在线电子交易活动，无需到线下开标场所，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提交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⑩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⑪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淳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739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程建设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4881620

质疑联系人：洪春贤

质疑联系方式：0571-648816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永盛联合(杭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环湖北路375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328室

传 真：0571-64827338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建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429119044

质疑联系人：章慧芬

质疑联系方式：0571-6481984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淳安县财政局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环湖北路695号

传 真：/

联系人：方建宏

监督投诉电话：0571-6481830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如有）。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 ；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B服务类。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名称：交通事故隐患即时治理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等规定，淳安县财政局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等银行签订了《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备忘录》，本采购项目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永盛联合(杭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徐建平、1342911904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
| 13 | **采购服务费** | **投标总报价应含采购服务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15000元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14 | **特别说明** | **中标人中标后须提供给采购代理机构两份加盖公章并签字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一副，副本是正本的复印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如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 15 | **联合体或分包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中小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等规定，淳安县财政局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等银行签订了《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备忘录》，本采购项目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

3.6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4.4在线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授权书（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联合协议和联合授权书（如果有）；

11.2.4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5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4.2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服务范围**

1、配合采购人对所辖道路具有安全隐患的交通设施进行巡查、对故障设施的记录、按实向采购人上报故障设施报表。

2、接采购人通知后按时完成故障设施的更换、新增设备的安装、可修复设备的维修及复原，基础工程的施工，并对更换下来的故障设施进行回收。

**二、服务要求**

1、故障设施的更换、新增设备的安装、可修复设备的维修及复原要求：

①作业过程中重新安装的设备质保期至少为验收合格并办理正式移交使用手续后壹年。

②交货及安装地点：故障设备所在地及采购人指定地点。

③要求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的电话后1小时内响应,遇重大隐患影响交通安全的接交警大队通知后2小时以内到场，一般隐患48小时内修复，更换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中标人需负责包修、包退、包换。

**三、人员保障要求**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常驻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名单；

2、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投入到本项目所需的机械、车辆设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中标人必须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4、中标人必须为全体作业员工购买社会和人身意外保险、公众责任保险费等其他保险，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年不出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如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公众安全事故（含交通事故），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必须执行《劳动合同法》有关员工保障的其他规定。

**四、控制单价**

（一）标志标线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控制单价（元） |
| 一、道路标线、除线（含工时费，按照实际施画平方计算） | | | | |
| 1 | 热熔标线 | 热熔型反光标线(厚度2.0mm) | 1㎡ | 35 |
| 2 | 热熔标线 | 热熔型反光标线停车位2000\*6000 | 1个 | 100 |
| 3 | 热熔标线 | 热熔型反光标线停车位2500\*6000 | 1只 | 114 |
| 4 | 热熔标线 | 热熔350高亮反光型标线 | 1㎡ | 90 |
| 5 | 交通标线 | 常温型标线（冷漆厚度0.5mm） | 1㎡ | 12 |
| 6 | 交通标线 | 彩色防滑标线 | 1㎡ | 150 |
| 7 | 交通标线 | 振荡标线 | 1㎡ | 145 |
| 8 | 交通标线 | 限时停车位 | 1个 | 85 |
| 9 | 交通标线 | 停车位 | 1个 | 88 |
| 10 | 交通标线 | 自行车图案 | 1个 | 120 |
| 11 | 交通标线 | 文字（车让人等文字） | 1个字 | 65 |
| 12 | 除热熔标线 | 高压水枪冲洗 | 1㎡ | 45 |
| 13 | 改涂标线 | 普通设备 | 1㎡ | 15 |
| 二、指路标志牌、标志牌杆件（含工时费） | | | | |
| 1 | 分道牌、指路牌 | 按实际要求制作，高强级反光膜，铝板厚度2.5mm | 1㎡ | 600 |
| 2 | 高强级反光膜 | 版面更换（含老版面清除、新版面贴膜及安装） | 1㎡ | 300 |
| 3 | 禁令标志 | ∅1000mm×2.5mm(高强级） | 1块 | 380 |
| 4 | 禁令标志 | ∅800mm×2mm（高强级） | 1块 | 350 |
| 5 | 禁令标志 | ∅800mm×2mm（高强级）八角形 | 1块 | 380 |
| 6 | 警告标志 | △900mm×2mm（高强级） | 1块 | 300 |
| 7 | 警告标志 | △1100mm×2.5mm（高强级） | 1块 | 380 |
| 8 | 警告标志 | △700mm×2mm（高强级、荧光） | 1块 | 350 |
| 9 | 其他规格 | 1000mm×1000mm×2mm(高强级） | 1㎡ | 600 |
| 10 | 其他规格 | 1000mm×1000mm×2.5mm(高强级） | 1㎡ | 650 |
| 11 | 临时喷绘告示牌 | 1000mm×1000mm （含木架） | 1㎡ | 130 |
| 12 | 框架式杆件 | 立杆￠325mm\*9600mm\*10mm，横臂；∅168×8mm×6800m+∅140×8mm×5800mm | 1套 | 32000 |
| 13 | 框架式杆件 | 立杆￠273mm×10mm×7800mm,横臂；∅168×8mm×5800m+∅140×8mm×4800mm | 1套 | 26500 |
| 14 | 杆件 | 立杆￠273mm×10mm×7800mm,横臂；2\*∅140×8mm×5800mm | 1套 | 22500 |
| 15 | 杆件 | 立柱∅219mm×8mm×7500mm,横臂：∅140mm×6mm×4500mm×2根 | 1套 | 14000 |
| 16 | 杆件 | 立柱∅165mm×6mm×7000mm,横臂：∅114mm×6mm×4000mm×2根 | 1套 | 6100 |
| 17 | 杆件 | 立柱∅159mm×6mm×7000mm，横臂∅89mm×6mm×1根 | 1套 | 6300 |
| 18 | 杆件 | 立柱：∅89mm×3mm×3500mm | 1套 | 450 |
| 19 | 杆件 | 立柱：∅89mm×3mm×4000mm | 1套 | 480 |
| 三、其他交安设施（含工时费） | | | | |
| 1 | 弹性分道体（压不倒） | TPU材质(荧光红) | 1套 | 75 |
| 2 | 警示柱 | ∅89mm×4mm×1200mm（钢质） | 1套 | 130 |
| 3 | 警示柱 | ∅114mm×4mm×1200mm（钢质） | 1套 | 155 |
| 4 | 警示柱 | ∅140mm×4.5mm×1200mm（钢质） | 1套 | 190 |
| 5 | 橡胶警示柱 | ∅80mm×H800mm橡胶材质 | 1根 | 60 |
| 6 | 反光镜 | ∅800 | 1块 | 375 |
| 7 | 反光镜 | ∅1000mm | 1块 | 475 |
| 9 | 太阳能警示柱 | ∅140mm顶端发光 | 1套 | 320 |
| 10 | 太阳能人行横道提示牌 | 双面800mm | 1块 | 1600 |
| 11 | 太阳能爆闪灯 | 双色爆闪排灯（1000mm×300mm×200mm) | 1盏 | 1800 |
| 12 | 黄闪灯 | 太阳能 | 1套 | 1450 |
| 13 | 导向灯 | 太阳能、双面发光 | 1盏 | 2600 |
| 14 | 导向灯 | 太阳能、单面发光 | 1盏 | 2550 |
| 15 | 灌胶道钉 | 太阳能 | 1只 | 68 |
| 16 | 铝道钉 | 太阳能 | 1只 | 80 |
| 17 | 铝道钉 | 双面发光 | 1只 | 36 |
| 18 | 橡胶减速带 | L500mm×W350mm×H50mm/PC | 1米 | 160 |
| 19 | 道路隔离护栏片（高） | 2900mm\*700mm | 1片 | 270 |
| 20 | 护栏立柱（含连接杆配件） | 高700mm | 1根 | 75 |
| 21 | 塑料护栏底座（含固定螺丝配件） | 300mm\*400mm\*200mm | 1个 | 65 |
| 22 | 道路隔离护栏片（高） | 2900mm\*900mm | 1片 | 330 |
| 23 | 护栏立柱（含连接杆配件） | 高900mm | 1根 | 80 |
| 24 | 道路隔离护栏片（高） | 2900mm\*1100mm | 1片 | 360 |
| 25 | 护栏立柱（含连接杆配件） | 高1100mm | 1根 | 85 |
| 27 | 道路隔离护栏片（法兰式） | 2900mm\*700mm | 1片 | 330 |
| 28 | 护栏立柱（法兰式，含连接杆、固定螺丝配件配件） | 高700mm | 1根 | 75 |
| 29 | 道路隔离护栏 | DL-06广告板 | 1米 | 220 |
| 30 | 道路隔离护栏 | 花箱护栏 | 1米 | 550 |
| 31 | 隔离栅（含立柱等配件） | 锌钢，高度1米 | 1米 | 150 |
| 32 | 伸缩护栏 | 可移动（1200mm高） | 1米 | 400 |
| 33 | 防撞桶（滚塑） | ∅600mm×H600mm | 1只 | 400 |
| 34 | 防撞桶 | ∅400mm×H700mm | 1只 | 220 |
| 35 | 测速箱 | 不锈钢定制 | 1只 | 1350 |
| 36 | 反光锥桶 | 70cm红白橡胶反光路锥 | 1只 | 90 |
| 37 | 反光锥桶 | 60cm红白橡胶反光路锥 | 1只 | 75 |
| 38 | 反光锥桶 | 50cm红白橡胶反光路锥 | 1只 | 40 |
| 39 | 锥桶 | 伸缩锥桶 | 1只 | 180 |
| 40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400 mm \*400 mm \*500 mm | 1套 | 500 |
| 41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500 mm \*500 mm \*600 mm | 1套 | 700 |
| 42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800 mm \*800 mm \*1000 mm | 1套 | 1200 |
| 43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1000mm\*1000 mm \*1200mm | 1套 | 2200 |
| 44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1200 mm \*1200 mm \*1500 mm | 1套 | 4000 |
| 45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1400 mm \*1400 mm \*1600 mm | 1套 | 6500 |
| 46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1600mm\*1600mm\*1800mm | 1套 | 11000 |
| 47 | 基础施工（含预埋件） | 1800mm\*1800mm\*2500mm | 1套 | 16000 |
| 四、其他 | | | | |
| 1 | 标牌清洗 | 标志牌不洁，清洗 | 1项 | 30 |
| 2 | 刷油漆（哑光） | 杆件锈蚀 | 1项 | 100 |
| 3 | 杂物乱堆 | 清理 | 1项 | 50 |
| 4 | 监控杆盖板缺失 | 含盖板 | 1项 | 80 |
| 5 | 护栏立柱顶盖缺失 | 含盖板 | 1个 | 30 |
| 6 | 护栏轮廓标 | 含轮廓标 | 1只 | 15 |
| 7 | 绿化修剪 |  | 1处 | 100 |
| 五、普通交通设施摆放等 | | | | |
| 2 | 钢制护栏更换、摆正 | 包含运输费、人工费、护栏底座固定螺丝、连接杆等小型配件 | 1米 | 16 |
| 3 | 伸缩护栏 | 包含运输费，人工费 | 1米 | 18 |
| 4 | 各类标牌摆放 | 包含运输费，人工费 | 1块 | 30 |
| 5 | 小型杆件（标牌等）拆除、移位 | 包含运输费、人工费、抱箍 | 1处 | 80 |
| 6 | 杆件拆除 | 各类大型杆件拆除（事故）人工费 | 1趟 | 500 |
| 7 | 货车 | 货车运输费 | 1趟 | 600 |
| 8 | 吊机 | 吊机吊装费 | 1趟 | 600 |

（二）智能监控、信号灯、电子警察等维护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控制单价 | 技术参数 |
| 日常维护 | | | | |
| 1 | 闯红灯抓拍系统维护 | 方向/月 | 143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摄像机、终端服务器、红灯信转换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2 | 信号灯维护 | 点/月 | 48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信号机主板、主机、电源、变压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3 | 卡口抓拍系统维护 | 方向/月 | 12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摄像机、终端服务器、红灯信转换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4 | 逆向/禁左抓拍系统维护 | 方向/月 | 12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摄像机、终端服务器、红灯信转换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5 | 行人过街信号灯维护 | 点/月 | 30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设备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6 | 礼让行人抓拍系统维护 | 方向/月 | 12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球形摄像机、终端服务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7 | 监控系统维护 | 点/月 | 45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球形摄像机、终端服务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 |
| 8 | 交通诱导系统维护 | 点/月 | 420 | 基本人工费及统包材料费（统包材料费包括球形摄像机、终端服务器正常损坏且可返厂维修并不影响正常使用的，同时包含中心平台维护 |
| 9 | 光缆租赁 | 点/月 | 150 | VPN |
| 10 | 第三方检测 | 点 | 1000 | 具有计量认证、检验资格许可的省级及以上专业检测机构 |
| 更新建设设备清单 | | | | |
| 一 交通信号灯控制系统 | | | | |
| 1 | 控制器 | 套 | 37800 | 网络型协调式控制器,基于车辆状况监测基础上的单路口感应控制，最多64路车灯，16路人行灯输出，可定义16种相位，8种周期循环，可定义160个时间段和4种日期类型，支持相位内灯组迟起，早闭，相位间灯组持续，支持NTCIP协议。能与intellimetic区域优化软件相组合，实现集中协调区域优化控制功能。 |
| 2 | 信号灯控制板 | 套 | 3499 |  |
| 3 | 电器控制柜 | 套 | 2380 | 755\*400\*1320不锈钢 |
| 4 | 机动车信号灯 | 套 | 2330 | LED400，带后9秒倒计时 |
| 5 | 待转区显示屏 | 套 | 3740 | 2600mm×400mm铝合金进口管 |
| 6 | 302人行横道灯 | 套 | 1420 | LED300,带倒计时功能（两联） |
| 7 | 303人行信号灯 | 套 | 1800 | LED300,带倒计时功能（三联） |
| 8 | 非机动车道灯 | 套 | 1460 | LED300（三联） |
| 9 | 行人申请过街信号灯 | 对 | 48600 | PLSQ-2 |
| 10 | 一体化人行横道灯 | 套 | 8010 | 双人+单8+固定文字 |
| 11 | 临时信号灯（手推式） | 套 | 9100 | 1、  电气参数：额定电压：DC12V;额定功率：平均功耗≤20W;太阳能电池：50W；蓄电池容量：17AH\*6；阴雨天连续工作：约15天。2、  光源参数：发光强度：≥4000cd/㎡；色度：R628nm，Y590 nm，G505nm ；可视角度：≥300 光源寿命：≥10万小时；可视距离：≥500m。3、环境参数：防护等级：≥IP53 ；耐温：－40℃～+75℃；环境湿度：10%～95%。4、  外形尺寸：灯盘：Φ300mm；高度：2150-2850mm。5、  上联三色左转箭头灯、下联三色箭头或三色满屏 |
| 12 | 信号灯灯板 | 块 | 380 | LED400 |
| 13 | 倒计时控制器 | 块 | 365 | LED400，触发型 |
| 14 | 通信式倒计时器 | 只 | 730 | LED400，触发型,485控制 |
| 15 | 人行灯灯板 | 块 | 180 | LED300 |
| 16 | 可变分道牌 | 块 | 4320 | 1200\*1000，2个状态变换 |
| 二 智慧斑马线 | | | | |
| 1 | 智慧控制主机 | 套 | 6880 | 工作电压：220±20% VAC市电；功率：空载<1W；负载≤100W；输出电压：24±10% VDC；输出电流：5A/每路，总电流≤8A；输出路数：10路；输入检测：5路220V光耦；控制方式：可定制，每路闪烁；信号灯跟随等模式；工作温度-40~+85℃；相对湿度≤93%；保存环境0~50℃，40~60%RH；防护等级：IP54；重量：≤15KG；非RoHS； |
| 2 | 智慧斑马线灯砖（地埋） | 块 | 1860 | LED地灯，尺寸420\*400\*80，底板采用热镀锌，面板采用不锈钢，显示颜色为黄色闪烁，最大承载力为100吨，抗拉强度220MPa，摩擦系数为0.6，耐腐蚀12H，防水级别IP68，工作电压为DC12V/24V（可选配），功率为5-20W，工作温度-20~75℃（更宽温度可定制），使用寿命约50000小时 |
| 3 | 雷达激光立柱 | 支 | 6360 | 控制方式：光控/雷达/激光，发射频率24Ghz，测距0.1~30m,测距分辨率0.01m，水平波瓣78deg，垂直波瓣23deg，工作电压：5V/12v,功耗500mW，存储温度：-40~85℃，工作温度：-20~75℃ |
| 4 | 立柱 带语言声 | 支 | 730 | 带语言声 |
| 5 | 立柱 带语言声及带文字 | 支 | 1280 | 带语言声及带文字 |
| 6 | 高温导线 | 米 | 5 | 19股镀锡氟套线 |
| 7 | 导线开挖槽 | 米 | 90 | 100mm\*100mm,包含路面修复 |
| 8 | 路面切割开挖 | 处 | 910 | 400mm\*400mm\*150mm,包含沥青浇筑、混凝土填充 |
| 三 电子警察系统 | | | | |
| 1 | 交通灯信号检测器 | 台 | 1995 | 信号灯检测器：工业级嵌入式微控制器，可接入16路220V/AC红绿灯信号；1个RS232串口，用于系统升级；4个RS485接口。 |
| 2 | 终端一体机1 | 套 | 5500 | 2个RS232接口，4个RS485接口，2个USB2.0接口，1路音频输入接口，1路音频输出接口，1个eSATA接口，1个VGA接口，4个标清BNC模拟输入接口，嵌入式Linux，WEB页面，可接入车道数≤12车道 |
| 3 | 终端一体机2 | 套 | 8750 | 支持12路IPC接入；有反向卡口需要图片六合一时，只能接入8路；双网卡，内置16个100M以太网接口及2个1000M网络接口、1个1000M独立SFP光纤接口；支持2路HD-TVI输入；支持VGA输出、HDMI输出、CVBS输出；4个RS485、2个RS232、2个USB2.0、4路报警输入\报警输出、1个eSATA接口；电源:DC12V； |
| 4 | 企业级磁盘 | 套 | 1200 | 2T,7200转 |
| 5 | 企业级磁盘 | 套 | 1500 | 4T, 7200转 |
| 6 | 路口软件 | 套 | 15 | 定制 |
| 7 | 硬盘录像机 | 台 | 3500 | 硬件规格：2U标准机架式；2个HDMI，2个VGA,HDMI+VGA组内同源；8盘位，可满配6TB硬盘 ；2个千兆网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eSATA接口；报警IO：16进4路；软件性能：输入带宽：80M；8路H.264、H.265混合接入；最大支持8×1080P解码；支持H.265、H.264解码；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
| 8 | 硬盘录像机 | 台 | 3500 | 硬件规格：2U标准机架式；2个HDMI，2个VGA,HDMI+VGA组内同源；8盘位，可满配6TB硬盘 ；2个千兆网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eSATA接口；报警IO：16进4路；软件性能：输入带宽：80M；16路H.264、H.265混合接入；最大支持8×1080P解码；支持H.265、H.264解码；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
| 9 | 落地控制箱 | 套 | 3580 | 600mm\*500mm\*1100mm,不锈钢基础 |
| 10 | 抱杆箱 | 套 | 380 | 400mm\*300mm\*200mm |
| 11 | 安装配件 | 套 | 360 | 定制 |
| 12 | 摄像机（900万，含镜头） | 台 | 10000 | 像素：900万；传感器类型：1"全局曝光GMOS；最小照度：0.1Lux@(F1.2,AGC ON)；快门：1/25秒至1/100,000秒；镜头接口类型：C/CS 接口；自动光圈：DC驱动,支持P-iris控制(定制)；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压缩输出码率：32 Kbps~16M bps；图像格式：JPEG，质量可设；最大图像尺寸：4096\*2160；帧率：25fps(4096\*2160)；通讯接口：3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触发输入：4路外部触发输入；工作温度和湿度：-30℃~70℃,湿度小于90%(无凝结)；电源供应：DC12V±10% |
| 13 | 高清镜头 | 台 | 1000 | 光学百万像素8mm-25mm，接口类型：C接口；镜头光圈：F1.4-C；像面尺寸：Φ11.2mm（2/3"）；水平视场角：2/3" 38.7°3/4" 48.6°；手动光圈 |
| 14 | 频闪灯 | 台 | 1280 | 16颗，暖光，光源类型：原装进口大功率LED，单车道环境补光；LED灯珠数量：16颗；发光角度：10°；最佳补光距离：16米-25米 |
| 15 | 防护罩 | 台 | 450 | 4718K，IP65，定制 |
| 16 | 网络视频防雷 | 只 | 135 | 2合1，SP-NP-2/24V |
| 17 | 电源避雷器 | 个 | 160 | Frd-20/2p，Td230 |
| 18 | 光纤收发器 | 对 | 950 | 1口百兆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接收机;光口：1个百兆光口，距离25公里，FC口，单模单纤;电口：1个百兆网口；安装方式：工业导轨式； |
| 19 | 数据传输器1 | 台 | 135 | 5口，百兆 |
| 20 | 数据传输器2 | 台 | 770 | 8口，千兆 |
| 21 | 电源适配器 | 套 | 70 | 220V转12V |
| 22 | 终端一体机主板 | 套 | 3760 | 三代终端服务器，高性能ARM Cortex A9数字媒体处理器，双网卡，内置16个100M以太网接口及2个1000M网络接口、1个1000M独立SFP光纤接口；支持2路HD-TVI输入；支持VGA输出、HDMI输出、CVBS输出；4个RS485、2个RS232、2个USB2.0、4路报警输入\报警输出、1个eSATA接口 |
| 23 | 高清摄像机主板 | 套 | 2900 | 含通讯接口：3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
| 四 行人闯红灯抓拍系统 | | | | |
| 1 | 行人闯红灯抓拍单元 | 台 | 10000 | 支持非机动车闯红灯运动过程抓拍，人脸抠图，电动车载人、电动车是否带头盔，以及报警信息输出等功能。支持行人闯红灯运动过程抓拍，闯红灯人脸抠图，报警信息输出等功能。包含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风扇、内置补光灯、电源适配器、相机内置防雷模块、安装万向节等；像素：900W；分辨率：最大支持4096\*2160；帧率：25fps；感光器件：1" GMOS ；相机：iDS-2CD9396-ASP；镜头：30mm镜头；照度：彩色:0.01Lux @(F1.2，AGC ON)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图像输出格式：JPEG；输出：电平量信号；通讯接口：2个RJ45 100M/1000M自适应网口，3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外部接口：4路外部触发输入，6路(5V TTL电平量)输出，可作为闪光灯同步输出控制，SYNC信号灯电源同步输入；存储支持：最大支持64G TF卡，自动光圈镜头：支持；工作电压：100VAC～240VAC；频率：48Hz～52Hz；功耗：＜20W |
| 2 | 交通灯信号检测器 | 台 | 2000 | 支持16路AC220V信号接入；具有4路RS485；具有一个5位拨码开关，设置设备地址、数据上传模式及波特率；DC12V供电。 |
| 3 | 终端服务器 | 台 | 6990 | 设备采用嵌入式Linux实时操作系统，内存容量1GB；16个10M/100M自适应RJ45接口、2个10M/100M/1000M自适应RJ45接口(其中1个1000M网口与光口及16个100兆网口处于同一网段)；支持2路HD-TVI摄像机接入编码传输和录像，并可对接入的2路HD-TVI视频信号进行实时环通输出；4个HD-TVI接口、2个RS-232接口、4个RS-485接口、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1个CVBS输出接口、2个USB2.0接口、4路报警输入接口、4路报警输出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DC12V输出接口、1个DC5V输出接口、1个eSATA接口、4个SATA接口；最多可接入16路IP摄像机(单路码率8M)；摄像机与客户端分别连接样机的不同网段时，客户端可以通过端口映射，跨网段直接访问摄像机，对摄像机进行操作；可通过VGA、HDMI进行本地视频预览、菜单参数配置，可通过CVBS进行本地视频预览；从样机导出的录像和图片含有数字水印信息，可通过专用工具检测图片数据是否被篡改；可输出DC12V和DC5V电压给外置设备进行供电；设备具有黑名单和白名单功能。 |
| 4 | 户外显示屏 | 套 | 47650 | 1、显示屏:户外全彩LED信息发布屏，屏幕面积2.95㎡，显示屏净尺寸（L×H）2.304\*1.28m，点间距4mm，分辨率为576\*320，亮度不小于5000cd/m2；2、工作温度：-20 至 50℃，工作湿度范围（RH）：10 - ,70%；3、电源：交流：110~220VAC±15%；4、功耗：屏体峰值功耗小于3.6KW，平均功耗1.5KW。 |
| 5 | 户外钢结构 | 套 | 17440 | 定制 |
| 6 | 信息发布盒 | 套 | 3100 | 安卓 播放盒；CPU：4核Cortex-A7@1.2GHz；存储参数：内存1G,内置SD卡32G；网络：有线、无线WIFI、3G/4G可选；接口：HDMI OUT×1,HDMI IN×1,AUDIO IN×1,AUDIO OUT×1,RJ45 IN×1,USB2.0×1,USB3.0×1,SD×1；需配合信息发布服务器 |
| 五 违停抓拍及交通监视系统 | | | | |
| 1 | 黑光球 | 套 | 9000 | 【25倍200万8寸混合补光黑光球机】特色功能：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提升Smart功能和跟踪功能，并支持去误报和目标分类；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移动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支持手动跟踪、全景跟踪、事件跟踪，并支持多场景巡航跟；支持车牌捕获及检索、混行检测、多场景巡航检测、云存储服务功能；独创的鹰视智能聚焦算法，实现对运动物体的快速聚焦捕获；图像传感器：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双sensor架构；最低照度：彩色：0.0004Lux @ (F1.5，AGC ON)；黑白：0.0001Lux @(F1.5，AGC ON) ；0 Lux with IR；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 50Hz: 25fps (1920×1080) ,60Hz: 30fps(1920×1080) ；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补光距离：200米，采用无光污染的混合补光技术；焦距：4.8-120mm，25倍光学；Smart图像增强：120dB超宽动态、光学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360°；垂直-20°-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21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s；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15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s；电源接口：AC24V±25%；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 ；音频输入/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报警输入/输出：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RS485控制接口：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HIKVISION，PELCO-P和PELCO-D(可添加)协议；SD卡接口：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即TF卡)/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支持256G）；功耗：非雨刷型号：68W max（其中加热12Wmax，补光灯15W max）；防护等级：IP67;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5 四级标准； |
| 2 | 360°鹰眼球机 | 套 | 25000 | 1600万360°球型鹰眼；S系列1600万360°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全景摄像机有8个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2X4096×1800@30fps，星光级超低照度，0.005Lux/F2.0（彩色），0.0005Lux/F2.0（黑白）；特写摄像机采用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1920×1080@30fps，水平360°连续旋转，垂直-15°-90°（自动翻转），星光级超低照度，0.002Lux/F1.5（彩色），0.0002Lux/F1.5（黑白），200m红外照射距离，37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支持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事件侦测功能；系统支持检测直径300米范围内运动目标，可同时检测60个目标；系统支持点击联动功能、目标自动跟踪功能、手动跟踪功能；支持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系统内置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支持光口（FC）+电口(RJ-45)网络接口设计，采用一体化设计，可快捷安装；H.265/H.264/MJPEG；支持防雷、防浪涌、防突波，IP66防护等级。 |
| 3 | 180°鹰眼球机 | 套 | 18930.4 | 全景摄像机：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镜头:2.8mm/F1.6；视场角:水平180°，垂直100°；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主码流不支持MJPEG)，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50Hz: 25fps ( 5520x2400);60Hz: 30fps ( 5520x2400)。细节跟踪摄像机:图像传感器:1/1.8＂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01Lux @(F1.5，AGC ON) ；0 Lux with IR；红外功能:红外照射距离150m；红外灯亮度、角度根据场景智能调整；Smart图像增强:120dB超宽动态、光学透雾、强光抑制、SmartIR、电子防抖；焦距:5.6-208mm，37倍光学变倍；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360°；垂直-15°-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210°/s,速度可设； 水平预置点速度：240°/s；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150°/s,速度可设； 垂直预置点速度：200°/s；频压缩:H.265/H.264/MJPEG，支持smart265、smart264编码，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50Hz:25fps (2560x1440) 60Hz:30fps (2560x1440)；电源接口:DC36V ；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1000M网络数据；支持 Hi-PoE供电；光纤接口:采用FC接口，内置光纤模块（1000M网络数据、波长TX1310/RX1550nm、单纤单模、20km传输距离）；具有RS485控制接口；报警输入/输出: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音频输入/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湿度小于90%；防护等级:IP66 |
| 4 | 违停抓拍球机 | 台 | 9500 | 城市道路违章取证；违停、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掉头交通数据采集：车；图像传感器: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01Lux @(F1.5，AGC ON) ；0 Lux with IR；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 50Hz: 50fps (1920×1080) ;60Hz:60fps (1920×1080)；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红外照射距离:200米；焦距:6-186mm，32倍光学；Smart图像增强:120dB超宽动态、光学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360°；垂直-20°-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21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s；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15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s；电源接口:AC24V±25%，DC24V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音频输入/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报警输入/输出: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具有RS485控制接口；CVBS输出接口:BNC头；SD卡接口: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即TF卡)/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支持256G）；功耗:62W max（其中红外灯15W max，加热5W max）；工作温度和湿度:-40℃-70℃；湿度小于90%；防护等级:IP67 |
| 5 | 高清智能球机 | 套 | 5000 | 支持三种智能资源切换：人脸抓拍、道路监控、Smart事件；图像传感器: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2，AGC ON)；黑白：0.0002Lux @(F1.2，AGC ON) ；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50Hz: 50fps (1920×1080) ;60Hz: 60fps (1920×1080)；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焦距:4.8 - 153 mm, 32倍光学；Smart图像增强:120dB超宽动态、数字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360°；垂直-5°-90°(自动翻转)；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30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540°/s；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24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400°/s；电源接口:AC24V；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音频输入/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报警输入/输出:7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CVBS输出接口:BNC头；具有RS485控制接口；防护等级:IP67 |
| 6 | 枪球一体机 | 套 | 15000 | 400万+400万智能系列交通枪球一体机 |
| 7 | 补光灯 | 套 | 1450 | 【白光】【28颗】LED常亮灯；色温：5000K~7000K；发光角度：40°；最佳补光距离：16米～25米；响应时间：≤20us |
| 8 | 球机专用支架 | 套 | 70 | 适合柱杆、墙面安装，卡箍范围：Φ67-127mm材质：铝合金；外形尺寸117×194×310mm，重量2000g |
| 六 高清智能卡口系统 | | | | |
| 1 | 高清摄像机（人脸卡口） | 套 | 11750 | 像素：900万；传感器类型：1"全局曝光CMOS；最小照度：0.1Lux@(F1.2,AGC ON)；快门：1/25秒至1/100,000秒；镜头接口类型：C/CS 接口；自动光圈：DC驱动,支持P-iris控制(定制)；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压缩输出码率：32 Kbps~16M bps；图像格式：JPEG，质量可设；最大图像尺寸：4096\*2160；帧率：25fps；智能识别：卡口抓拍、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身颜色识别、违章检测、车辆特征检测及人脸检测等功能；通讯接口：3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4路外部触发输入；湿度小于90%(无凝结)；电源供应：DC12V±10% |
| 2 | 爆闪灯1 | 套 | 1836 | 单车道气体爆闪灯，单次闪光能量≥200J，白天可看清前排司乘人员面部特征；回电时间＜67ms，支持5V电平量触发(可选开关量)；有效补光距离16m～25m；具有脉冲保护功能，屏蔽≥3Hz持续性的脉冲信号(闪15次后进入1次/S的微闪光提示状态，复原时间为10S)；闪光次数≥2000万次； |
| 3 | 爆闪灯2 | 套 | 1920 | 氙气灯 回电时间：≤60ms，满足相机2张连拍需求 色温：氙气：5800K±200K 曝光指数：64GN 闪光持续时间：1/3000s 光斑覆盖范围：1车道 光照度：≤4000Lx 触发方式：干接点触发 光源：可见光 补光距离：16m~26m 闪光灯寿命：≥1000万次 RS-485接口：1个 IO接口：1个 爆闪接口：1个 日夜切换：1~6级可设置 亮度设置：1~16级亮度可设置 防眩目处理：内置光栅 抓拍补光同步：支持抓拍同步补光功能 防干扰：支持 工作湿度：10%~90%（无凝结） 防护等级：IP66 |
| 4 | 高清摄像机（环保人脸卡口） | 套 | 14100 | 像素：900W；分辨率：4096(H)×2160(V)；帧率：≤25fps；感光器件：1英寸全局曝光CMOS（\*2）；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图像输出格式：JPEG；通讯接口：4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触发输出：7路（光耦隔离2500VAC/5V TTL电平量），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一路继电器输出口；存储支持：支持64G TF卡，支持海康云存储协议；终端接入：支持终端服务器接入；电源供应：DC12V±10% |
| 5 | 红外白光爆闪一体灯 | 套 | 2780 | 模式：白天/可见光，夜间/红外光；闪光间隔：65ms；覆盖范围：单车道；最佳拍摄距离：18-28m；闪光寿命：1000万次以上；滤光片切换与控制：电平量；功能特性：白天和夜晚用光转换（白光和红外），可看清前排司乘人员面部特征，有效解决夜间光污染，支持连闪，闪间隔65ms |
| 七 交通诱导系统 | | | | |
| 1 | 可变情报板（双基色） | m2 | 8000 | 双基色交通诱导屏，点间距P16，亮度：≥8500nits选配光探头及3G传输，包含接收卡及监控卡，不含发送卡，纯点阵屏；电源采用n+1高可靠容错的开关电源系统u机箱冷轧钢板,机箱为内外两层，有效防水 温度范围-40~60；衰减率(工作3年) ≤30% |
| 2 | 可变情报板（全彩） | m2 | 12000 | 全彩交通诱导屏，点间距P10，纯点阵屏 ，灯珠类型：国产灯珠，不支持盲点检测；模组尺寸（长\*宽）：320\*160 |
| 3 | 情报板模块 | 块 | 3000 | P10全彩或P16双基色 |
| 4 | 控制系统 | 套 | 13000 | 交通诱导屏纯点阵屏配电控制系统，20kW，含配电箱，远程上电、防雷、交通诱导屏发送卡 |
| 八 道路预警系统 | | | | |
| 1 | 终端一体机 | 台 | 5000 | 内置1块3.5寸2T硬盘；支持4路IPC接入；双网卡，具有4个100M以太网接口及2个1000M网络接口；1个RS485、2个RS232、2个USB、4路报警输入\报警输出、1个eSATA接口；电源:DC12V；支持对通行车辆的信息（记录和图片）存储；支持录像存储功能； |
| 2 | 雷视道路安全预警一体机 | 台 | 13000 | 雷视道路安全预警一体机：77GHz毫米波雷达 & 420万像素低照度摄像机；77GHz雷达测距精度：±0.5m ；支持全天候环境下工作，不受雨、雪、雾、大风、灰尘、光照等影响；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多目标的位置，距离，车道，速度、方向等信息检测；接口：1 个RJ45 10M / 100M /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个RS-485接口，1路电平量输出存储支持：支持TF卡 |
| 3 | 道路安全预警屏 | 台 | 4000 | 【五字屏】 ；包含：显示屏、抱箍（适用杆件直径160mm） ；产品尺寸：400mm×1360mm×100mm ；材质：铝板折边、表面喷塑哑光处理；像素：32×128 ；像素组成：1R1G；点间距：10mm；水平视角：80°±15°；显示内容设定：远程设定或内置存储；显示文字内容；可显示红、黄、绿三种颜色的任意文字；控制方式：10/100M以太网、自动定时控制；使用环境：户外，-20℃~ +85℃，湿度≤93%；输入电压：DC 24V；额定功率：≤20W；安装方式：横杆/立杆 |
| 4 | 无线网桥 | 只 | 500 | 5.8G无线网桥；802.11a/n制式；物理带宽最大带宽300Mbps；实际带宽40Mbps（最大支持10路2~4Mbps码流摄像机传输）；定向天线；距离3公里；无线网桥需成对使用；弯道场景，出现障碍物，网桥无法直传，可通过增加一组网桥作为中继(或者在转弯处使用道路警示牌进行反射)绕过障碍物 |
| 九 速度显示系统 | | | | |
| 1 | 速度显示屏 | 台 | 2380 | 3位数字显示，最大显示值199、白天直线可视距离大于200M、夜间直线可视距离大于1200M、规格：720\*480\*100(mm) |
| 2 | 雷达侦测模块 | 个 | 5300 | 测速范围2km/h～400km/h、测速距离100－150米、测速精度 0km/h～－4km/h |
| 3 | 系统控制板 | 个 | 1650 | 可以设置5km/h~150km/h，超速时显示红色数字，安全速度显示绿色数字 |
| 4 | 太阳能供电系统 | 套 | 1650 | 太阳能板、太阳能专用电池、太阳能控制器 |
| 十 中心机房部分 | | | | |
| 1 | 云存储 | 台 | 53100 | 8U机架式48盘位；64位多核处理器；12GB缓存；冗余电源；支持SATA硬盘；2个千兆网口；1个系统SSD盘。支持视音频、图片、直接写入，支持视频高速预览、回放、下载，支持云内容灾备份，支持一体化运维，支持GB/T28181-2011、Onvif、RTSP、H265、SVAC等标准视频协议。 |
| 2 | 云存储节点 | 台 | 26460 | 64位CPU，核数≧12/32GB ECC内存/3颗SSD硬盘/热插拔/以太网口1Gx2/冗余电源/2U，注：操作系统：CentOS7 64位 |
| 3 | 云存储基线软件 | 套 | 70000 | 功能说明：集成容量虚拟化管理功能、集群化管理功能；负责视频录像资源分配、计划管理、索引管理，负载均衡调度；提供数据查询、回放、下载、锁定等功能。支持录像计划从前端取流直存到虚拟化容量空间，提供视频、图片的统一存储。 模块列表：1)视频录像基础模块；2)图片存储基础模块3）国标模块；4）抽帧转存模块；5）Smart前端支持； |
| 4 | 专用PDU | 套 | 260 | 8位10A |
| 5 | 服务器机柜 | 台 | 4500 | 42U |
| 6 | 专用数据处理器 | 台 | 45000 | E5-2640 V3(8核2.6GHz)×2/128GB DDR4×4/300GB 10K SAS×3/SAS3108\_2G/热插拔/DVD/1Ge×2/冗余电源/导轨/2U |
| 7 | 专用磁盘 | 块 | 1650 | 300GB 10K SAS |
| 8 | 专用磁盘 | 块 | 1780 | 6T,7200RPM,企业级 |
| 9 | 专用磁盘 | 块 | 1200 | 2T,7200RPM,企业级 |
| 10 | 专用磁盘 | 块 | 1500 | 4T,7200RPM,企业级 |
| 11 | 灯泡 | 只 | 600 | 120/100W 微创大屏 |
| 12 | 固态硬盘 | 块 | 680 | 固态硬盘240g |
| 13 | 内存条 | 块 | 529 | 8G ddr3 1600 |
| 十一 管、线、井部分 | | | | |
| 1 | 电缆线 | 米 | 26 | KVV16\*1 |
| 2 | 电缆线 | 米 | 17 | KVV11\*1 |
| 3 | 电缆线 | 米 | 8 | KVV6\*1 |
| 4 | 电缆线 | 米 | 5 | RVV4\*1 |
| 5 | 电力电缆 | 米 | 16 | YJV2\*4 |
| 6 | 电力电缆 | 米 | 20 | YJV2\*6 |
| 7 | 电力电缆 | 米 | 27 | YJV3\*6 |
| 8 | 网线 | 米 | 4 | 室外防水 |
| 9 | 电源线 | 米 | 4 | RVV2\*1.5 |
| 10 | 电源线 | 米 | 6 | RVV3\*1.5 |
| 11 | 控制线 | 米 | 6 | RVSP2\*0.75 |
| 12 | 视频线 | 米 | 2 | SYV75-5 |
| 13 | 单模光纤 | 米 | 4 | 四芯 |
| 14 | 光纤终端盒 | 套 | 80 | 定制 |
| 15 | 窨井 | 只 | 1000 | 混凝土材料或铸铁材料500mm\*500mm |
| 16 | 窨井 | 只 | 730 | 复合材料500mm\*500mm（加厚） |
| 17 | 窨井 | 套 | 635 | 复合材料450mm\*450mm |
| 18 | 窨井 | 套 | 430 | 复合材料300mm\*250mm |
| 19 | PE管 | 米 | 35 | ￠110mm |
| 20 | PE管 | 米 | 20 | ￠50mm |
| 21 | PE管 | 米 | 24 | ￠75mm |
| 22 | 路面开挖 | 米 | 190 | 城区硬化道路开挖 |
| 23 | 路面开挖 | 米 | 490 | 国、省道路口开挖 |
| 24 | 钢管敷设 | 米 | 860 | ￠89\*3mm镀锌管 |
| 25 | 顶管 | 米 | 500 | PE管￠110 |
| 十二 杆件、机柜等 | | | | |
| 1 | 可变分道牌杆件 | 套 | 31900 | ￠325mm×8500mm×10mm；横臂：2-￠140mm×10000mm×6mm |
| 2 | 信号灯杆 | 套 | 16020 | ￠273mmF主杆×7800mm×8mm；横臂：￠140mm×10450mm×5mm；121mm×121mm×10000×5mm |
| 3 | 信号灯杆 | 套 | 15550 | ￠273mmF主杆×7800mm×8mm；横臂：￠140mm×8450mm×4mm；121mm×121mm×8000×4mm |
| 4 | 信号灯杆 | 套 | 14020 | ￠273mmF主杆×7800mm×8mm；横臂：￠140mm×6450mm×5mm；121mm×121mm×6000×4mm |
| 5 | 信号灯杆（直立） | 套 | 4350 | ￠165mm×6mm×5000mm |
| 6 | 信号灯杆（直立） | 套 | 2460 | ￠114m×4mm×5000mm |
| 7 | 人行横道灯杆 | 套 | 1070 | ￠89mm×4mm×3500mm |
| 8 | 八角杆型监控杆 | 套 | 12825 | （240mm-200mm）\*6mm\*6500mm/横臂（160mm-90mm）\*4mm\*（4000-6000）mm |
| 9 | 八角杆型监控杆 | 套 | 16416 | （240mm-200mm）\*6mm\*6500mm/横臂（160mm-90mm）\*4mm\*（7000-8000）mm |
| 10 | 八角杆型监控杆 | 套 | 16929 | （240mm-200mm）\*6mm\*6500mm/横臂（200mm-90mm）\*4mm\*（9000-10000）mm |
| 11 | 八角杆型监控杆 | 套 | 17739 | （320mm-260mm）\*8mm\*6500mm/横臂（240mm-90mm）\*5mm\*12000mm |
| 12 | 监控杆 | 套 | 1100 | ￠219\*6mm\*6500mm/横臂￠114\*4mm\*6000mm |
| 13 | 监控杆 | 套 | 6600 | ￠133\*6mm\*6500mm/横臂￠89\*4mm\*4000mm |
| 14 | 高空球机杆 | 套 | 1840 | 根据实际情况定制 |
| 15 | 抱杆 | 套 | 500 | ￠76\*3\*1500 |
| 16 | 抱杆 | 套 | 700 | ￠76\*3\*2500 |
| 17 | 抱杆支架 | 套 | 410 | ∠40\*4\*1500 |
| 18 | 情报板立杆 | 套 | 27450 | 立杆￠377\*8700\*10，横臂2\*□250\*150\*10\*1220 |
| 19 | 情报板立杆 | 套 | 33520 | 立杆￠402\*9600\*12，横臂3\*□250\*150\*10\*1220 |
| 20 | 6平方框架 | 套 | 12630 | 2\*□250\*150\*8\*3510；2\*□250\*150\*8\*1930 |
| 21 | 12平方框架 | 套 | 21345 | 2\*□250\*150\*10\*4860；2\*□250\*150\*8\*3050 |

注：**采购需求（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产品式样颜色需按照甲方要求。未包含的项目，按照市场价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的价格支付**）**上述清单中，招标人根据以往实际的使用情况，对部分设备规定了可选择品牌范围，希望投标人能从推荐品牌范围中进行选择投标，但也欢迎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施经验选择品牌和技术要求相当并符合招标需求的其他品牌参加投标。

**五、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壹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质保期限：壹年。

3、验收：项目施工完成后，由招标人组织专业人员验收。验收以国家行业标准为基础，结合本次招标文件和合同为依据进行。如不符要求，一律返工，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否则拒付款项，并扣相应罚金。

4、售后技术服务要求：投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必须承诺保修，在保修期内要求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的电话后1小时内响应,遇重大隐患影响交通安全的接交警大队通知后2小时以内到场，一般隐患48小时内修复，更换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中标人需负责包修、包退、包换。如无法短期内解决应提供补救措施以保证招标人正常工作需求。

5、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50%，每季度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一次（扣除预付款）。计算方式：结算金额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控制单价\*（1-让利幅度）进行结算。清单中未包含的项目，按市场同类产品按市场价\*（1-让利幅度）计算，市场单价为业主审核通过后的价格。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 1 | （1）投标人具有有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覆盖范围含“公路安全设施等相关”字样得1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覆盖范围含“公路安全设施等相关”字样得1分；  （3）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覆盖范围含“公路安全设施等相关”字样得1分；  （4）投标人具有有效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认证覆盖范围含“公路安全设施等相关”字样得1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  |
| 2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县级人民政府颁发的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每个得1分 ；获得市级人民政府颁发的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每个得2分； 获得省级（含）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荣誉证书或表彰文件每个得3分；最高得5分。（提供荣誉证书复印件或表彰文件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5 |  |
| 3 | 类似业绩：投标人具有自 2019年 1 月 1 日以来实施过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维护类项目，每个业绩得 1分，最多得3分，（合同、验收证明、付款凭证复印件，3项证明材料缺一不得分）。 | 3 |  |
| 4 | 整体服务方案：评委对供应商提供的整体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设计思路进行评议。（0-5分） | 5 |  |
| 5 | 整体服务方案：评委对供应商提供的施工组织方案、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议。（0-5分） | 5 |  |
| 6 | 整体服务方案：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应的解决措施。（0-5分） | 5 |  |
| 7 | 技术力量：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的得1分；具有二级建造师的得1分；具有一级建造师的得2分；具有一级建造师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应证书复印件及近六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 4 |  |
| 8 | （1）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的得0.5分，具有高级职称及以上的得1分；  （2）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建安C证)、资料员、材料员、质量员、施工员、标准员、劳务员、机械员取得相应证书的每个得1分。最高8分。  （3）具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的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复印件）  （提供项目组成员清单及人员近六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相应证书复印件） | 11 |  |
| 9 | 拟投入本项目的车辆情况：  （1）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登高车1辆的得1分，每增加一辆加1分，最多得3分。（登高车需为专项作业车）  （2）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货车1辆的得1分，每增加一辆加1分，最多得3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供应商自有的车辆行驶证、购置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合同、车辆行驶证）。 | 6 |  |
| 10 | 服务质量保证：评委对供应商的服务保障体系（包括日常维护机制，技术服务体系详细、可操作性）等方案进行评议。（0-5分） | 5 |  |
| 11 | 安全措施：根据投标人安全措施的科学性、可行性，安全责任制度的全面性进行评分。（0-5分） | 5 |  |
| 12 | 服务响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故障修复时间以及服务保障制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议。（0-4分） | 4 |  |
| 13 | 本地化综合服务能力：根据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是否设有常住机构（如办事机构等），设有常住机构得3分；设有固定办公场所得2分，本项最高5分。（提供常住机构营业执照，固定办公场所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协议证明，否则不得分） | 5 |  |
| 14 | 合理化建议：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议。（0-3分） | 3 |  |
| 15 | 有效投标报价（1-让利幅度）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1-让利幅度）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让利幅度）】\*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说明：投标让利幅度为10%，则为9折。** | 30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年月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内容：；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让利幅度： %。

中标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1.4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1.4.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4.2甲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50％。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甲方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乙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乙方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1.4.3甲方迟延支付乙方款项的，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可以在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逾期利率，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4.4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 服务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5.3 服务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提供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提供服务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提供服务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注：本合同不强制现场签订，可盖章后邮寄送达）**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5.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5.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6 质量保证**

2.6.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6.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7 延迟**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的具体时间。

**2.8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9 合同转让和分包**

2.9.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本项目不同意分包。

**2.10 不可抗力**

2.10.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0.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0.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0.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1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2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3 合同中止、终止**

2.13.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3.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4检验和验收**

2.14.1服务交付前，乙方应对服务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4.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4.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5 通知和送达**

2.15.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5.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

2.18.2 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20%；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4甲方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19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2.20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4 |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50%，每季度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一次（扣除预付款）。计算方式：结算金额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控制单价\*（1-让利幅度）进行结算。清单中未包含的项目，按市场同类产品市场价\*（1-让利幅度）计算，市场单价为业主审核通过后的价格。 |
| 1.5.1 | 壹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1.5.2 | 淳安县。 |
| 1.5.3 | 现场服务。 |
| 1.6.7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 1.7 | 1.7.2 |
| 1.7.1 | / |
| 1.7.2 | 向淳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2.3.2 | / |
| 2.10.3 | 10个工作日内 |
| 2.10.4 | 10个工作日内 |
| 2.14.1 | 10个工作日内 |
| 2.14.3 | 验收；由甲方组织相关部门按采购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 2.18.1 |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缴纳合同价1%（￥ 元）的履约保证金，履约金在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后30日内无息退还。 |
| 2.20 |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

**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授权委托书………………………………………………………（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授权委托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6）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商务技术偏离表；

2.2.6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 让利幅度（%） |  |
| 服务期限（年） |  |
| 备注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和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填写“报价明细清单”中（格式自拟）。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服务内容等予以公示。

5、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中小企业。

**附件6：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